

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長遴選委員會遴選作業時程規劃表

109 年 10 月 30 日本校校長遴選委員會第 1 次會議通過

110 年 2 月 19 日校長遴選委員會第 2 次會議修正通過

序號	工作項目	預訂完成日期	辦理事項	辦理單位
1	召開第 1 次遴選委員會	109 年 10 月 30 日 (星期五)	一、全體委員互選 1 人為召集人並擔任主席，另 1 人為副召集人(召集人為遴委會發言人)。 二、遴委會委員互推 1 至 5 人組成工作小組，並指定 1 人為工作小組召集人。 三、擬訂本校校長遴選委員會遴選作業細則。 四、擬訂徵求校長候選人啟事及遴選相關表件。 五、議決除校長參選人法定應揭露事項外，是否有其他應揭露資訊。 六、確認是否舉辦全校教職員工生座談會。 七、擬訂校長遴選委員會遴選作業時程規劃表。	人事室
2	校長遴選委員會遴選作業細則公布	109 年 11 月 6 日 (星期五)前	公布遴委會訂定之「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長遴選委員會遴選作業細則」，並送教育部備查。	人事室
3	公告徵求校長候選人並接受推薦及收件	109 年 11 月 6 日 (星期五)至 12 月 15 日(星期二)	一、公告徵求本校校長候選人，方式如下： (一)國內主要平面媒體刊登徵求啟事。 (二)本校校長遴選專區公告。 (三)函請教育部駐外單位、中央研究院、科技部、衛生福利部、教學醫學中心、國內公私立大專校院、本校校友會及本校各單位等協助公告。 (四)初次公開徵求及推薦期間自公告日起至截止日止以四十日為原則。 二、初次公開徵求受理作業至 109 年 12 月 15 日(星期二)止，於 109 年 12 月 <u>21</u> 日由遴委會指派之 2 位委員督視拆封校長候選人資料。	人事室

序號	工作項目	預訂完成日期	辦理事項	辦理單位
4	召開第 1 次工作小組會議	109 年 11 月 16 日 (星期一)	討論全校教職員工生座談會之發言規範、進程序與分工等，並據以辦理後續事宜。	工作小組 人事室 (秘書室、 總務處等 協辦)
5	召開全校教職員工生座談會	<u>109 年 11 月 27 日 (星期五)至 109 年 12 月 8 日(星 期二)</u>	一、由遴委會推舉之委員擔任主持人。 二、座談會主旨為： (一)本校校務未來發展重點。 (二)本校校長應具備之特質與條件。 (三)對於新任校長人選之期許。 三、整理發言記要，供遴委會委員參考， 如經遴委會同意，得登載於本校校長遴選專區供參。	人事室主 辦；秘書 室、總務 處等協辦
6	辦理校長候選人查證及遴委會委員與校長候選人利益迴避事宜	109 年 12 月 21 日 (星期一)至 110 年 1 月 8 日(星期 五)	一、函請科技部及教育部查證，校長候選人有無曾經判定違反學術倫理之情事。 二、確認遴委會委員與校長候選人間無應解除遴委會委員職務(或迴避)情事，並提工作小組會議討論。	人事室
7	召開第 2 次工作小組會議	<u>110 年 2 月 3 日 (星期三)</u>	一、進行遴委會委員與校長候選人利益迴避初審。 二、審查校長候選人資料表、推薦人及候選人之資格條件，資料不全者，應即通知 7 日內補齊。凡逾期未補件或未說明者，提送遴委會審議。 三、初審結果按校長候選人姓氏筆劃由少至多順序，提送第 2 次遴委會複審。 四、討論規劃治校理念說明會相關事宜(時間、地點、進程序、候選人說明時間限制、簡報資料提供時間等)，並提送第 2 次遴委會審議。 五、討論規劃行使同意權相關事宜(時間、地點、進程序等)，並提送第 2 次遴委會審議。	工作小組 人事室
8	召開第 2 次遴選委員會	110 年 2 月 19 日 (星期五)下午 2	一、進行遴委會委員與校長候選人利益迴避審議。	人事室

序號	工作項目	預訂完成日期	辦理事項	辦理單位
		時	二、就收件資料進行書面審查(校長候選人資格審查及議決合格校長候選人名單)。 三、議決候選人治校理念說明會相關事宜(主持人、時間、地點、進程序、候選人說明時間限制、簡報資料提供時間等)。 四、審查具行使同意權之全體編制內專任講師以上教師名冊。 五、議決行使同意權相關事宜(時間、地點、進程序等)。	
9	公告校長候選人名單及個人資料	110年3月4日(星期四)前	一、按姓氏筆劃由少至多順序公告合於資格之校長候選人名單。 二、公告合於資格行使同意權之選舉人名冊。 三、校長候選人資料公告於本校校長遴選專區供參。 四、公告校長候選人治校理念說明會舉辦之日期、地點及主持人等。	人事室
10	舉辦校長候選人治校理念說明會	110年3月19日(星期五)	一、請校長候選人先將治校理念電子檔提供遴委會，並公告於校長遴選專區供點閱。 二、舉辦校長候選人說明會。	人事室主辦；秘書室、 <u>健康</u> 中心、總務處等協辦
11	行使同意權	<u>110年3月30日(星期二)</u>	一、再次公告行使同意權之選舉人名冊。 二、採無記名方式進行，選舉人對校長候選人分別行使同意權。 三、校長候選人通過門檻，即停止開票。 四、通過門檻達2人以上提遴委會審議並遴選。 五、若通過同意票門檻候選人未達2人時，則保留已獲通過同意票門檻之候選人，並依規定再次徵求校長候選人，直到另行選出之候選人名額併同原獲保留之候選人名額合計	人事室主辦、秘書室、 <u>總務處</u> 等協辦

序號	工作項目	預訂完成日期	辦理事項	辦理單位
			達2名以上合格候選人提送遴委會審議並遴選。	
12	召開第3次遴選委員會	<u>110年4月13日</u> <u>(星期二)上午9時</u>	一、邀請獲通過同意票門檻之校長候選人，到會進行治校理念說明及詢答。 二、參考各項資料審查與 <u>詢答</u> 結果，選定校長人選1人。	人事室
13	公告遴選結果	110年4月28日 (星期三)前	於本校網頁公告遴選結果。	人事室
14	報部聘任	110年5月6日 (星期四)前	由學校報請教育部聘任。	人事室
15	新任校長就任	110年8月1日	新任校長就任。 (遴委會自動解散)	

附註：本表得視遴選作業實際需要調整，並依遴選委員會會議之決議事項辦理。